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鄭純君
電話：04-7112422分機220
傳真：04-7112373
電子信箱：d630023@email.ch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40360162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乙份(電子檔1個)(0360162A00_ATT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04年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實施計畫(第二場)
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藉由本研習推動環境教育，培養教師環境公民意識，了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，以落實環境教育，達成永續發展之目標。
- 二、辦理日期：104年11月3日(星期二)至104年11月5日(星期四)。
- 三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04年10月30日(星期五)前，逕上教育部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，全程參與者核予24小時研習時數和環教人員認證研習證書。
- 四、辦理地點：本縣埔心鄉舊館國民小學。
- 五、旨揭研習提供30員名額予本縣國立高中職、臺中市、雲林縣、苗栗縣及南投縣所屬學校人員報名參加，惠請前開4縣市政府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協助轉知研習訊息予所屬學校。
- 六、注意事項：





裝

訂

線



(一)為減少資源消耗、實踐健康環保生活，請自備環保杯及環保筷。

(二)本研習為促進參訓人員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資格，請於完成報名程序後全程參與，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，請向本案承辦學校辦理請假手續。

七、旨揭計畫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